

证券代码：832813

证券简称：瑞博检测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基本情况

#### （一）变更主体

-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 （二）变更方式

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表决权委托，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第一大股东及控股股东由高俊变更为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由高俊变更为杨宝璋，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 二、变更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一）法人

公司名称	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前旺路 27 号	
注册资本	87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6 年 1 月 4 日	
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设计、规划设计、市政工程设计、咨询策划设计、施工图审查、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项目管理、EPC 总承包、全过程咨询等专业技术服务。	
法定代表人	杨宝璋	
法定代表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不涉及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不涉及
控股股东名称	云南济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名称	杨宝璋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不涉及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不涉及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是	2023年12月11日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高俊持有的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60%股份事项的议案》，2023年12月27日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以上议案。

## (二) 自然人

姓名	杨宝璋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涉及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5年12月-2017年11月，任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正高级工程师；2017年11月-至今，任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正高级工程师。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建筑设计、规划设计、市政工程设计、咨询策划设计、施工图审查、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项目管理、EPC总承包、全过程咨询等专业技术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前旺路27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杨宝璋直接持有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0.85%的股份；同时持有云

		南济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济利”）47.80%的股权，为其第一大股东，并担任云南济利董事长兼总经理，能够控制云南济利，从而控制云南济利持有的收购人股份。因此，杨宝璋能够实际控制收购人68.77%的股份，并担任其董事长，为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不涉及

### 三、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2023年12月27日，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与高俊先生签署了《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与高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协议方式受让高俊先生持有的公众公司6,966,000股表决权（占公众公司总股本的60%），本次收购拟采取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实现过户登记。鉴于高俊所持瑞博检测的股份中有部分属于限售股，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解除限售后方可实现过户。因此，交易双方同日分别签署了《股份质押合同》及《表决权委托协议》，以实现标的公司控制权的转移。本次控制权的转移，导致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成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杨宝璋成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和义务，不损害其他股东利益，不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收购对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变动完成后，公司仍具有独立的经营能力，在采购、销售、财务、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

### 四、其他事项

####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是
------------	---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公司已于同日披露相关公告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是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公司已于同日披露相关公告

####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涉及
批准程序	不涉及
批准程序进展	不涉及

#### （三）限售情况

根据《收购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按照本办法进行公众公司收购后，收购人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收购人持有的被收购公司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已作出承诺，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众公司瑞博检测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但在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 12 个月的限制。除上述外，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者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限售另有规定的，承诺遵守该等规定。

#### （四）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杨宝璋身份证复印件；
- 2、《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3、《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与高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 4、《表决权委托协议》；
- 5、《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与高俊股份质押协议》。

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